

杨浦区体育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由杨浦区体育局编制。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上海杨浦”门户网站(www.shyp.gov.cn)下载。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上海市杨浦区体育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惠民路 800 号 2 号楼 1112 室,电话:25032688)。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区体育局根据《条例》《规定》的文件要求,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和部署,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内容、丰富信息公开形式、完善信息公开机制,不断推进政务阳光透明,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杨浦体育工作的满意度。

(一) 主动公开

区体育局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围绕体育局重点工作,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截至 2023 年底,通过“上海杨浦”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新增(更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75 条。其中，综合政务类信息 62 件，重点工作类信息 199 件，双公示类 14 件。全年共制发公文类信息 24 条，主动公开 24 条，主动公开率达 100%。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区体育局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经与申请人沟通，申请人主动撤销申请。无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与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强化政府信息源头管理。依托 OA 系统等信息化管理手段，做好发文阶段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确定工作。二是制定发布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动态调整更新全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以超链接方式归集展示目录对应信息。三是依托市政务公开工作平台，继续做好新增非密公文备案工作，以及与门户网站公开文件的比对工作，确保格式规范、比对有效。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充分发挥“上海杨浦”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及时维护更新网站栏目信息，提升网站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与准确度，发现断链错链问题，及时查找原因并解决。综合利用“一网通办”、“杨浦体育”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平台，多渠道宣传杨浦区在群众体育、竞赛训练、体育产业等工作的新政策、新举措、新进展，在回应公众关切方面发挥积极作用。2023 年，“杨

浦体育”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信息 618 篇。规范使用市政务公开工作平台，及时做好依申请公开事项的办理、信息录入和公文备案等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

健全工作保障，加强组织领导，将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局办公会议，单位主要领导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亲自落实问题整改，强化监督问责。设政务公开专门工作人员，按要求参加市级部门及区政府组织的专题培训，规范完成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信息答复工作。完成区政务公开检查，并接受第三方测评，以考评与检查要求，促进工作提升。2023 年本部门未发生因被投诉举报等被追究责任情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1	0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区体育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不足之处,主要表现为：对政策文件的精准解读能力不够，政策实施过程中较少针对产生新情况和新问题的二次解读、跟踪解读。

(二) 改进措施

积极开展政策出台后针对市民企业咨询集中的问题和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动态跟踪解读。有针对性的回应市民对政策文件的疑虑点、关注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 年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贯彻落实情况

1、**落实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一是在“上海杨浦”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的体育局政务公开栏以及重点领域政务公开栏体育健身板块发布本部门各类规划信息、行政许可、行政确认、财政预决算、行政事业性收费等基础信息，以及营商环境、助企纾困、群众体育、竞赛训练等本区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所涉及的重点领域信息。二是依托“一网通办”个人主页、企业专属网页，开展重点领域助企帮扶政策线上精准推送。2023 年共推送《杨浦体育产业政策汇编》《一图读懂上海市体育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等政策文件或政策解读 10 余次。

2、**探索政社合作政策公开服务机制。**区体育局搭建“一站式”与“零距离”政策服务公开平台，邀请行业协会专家、退役运动员、高校讲师等专业人士广泛合作，开展政策宣贯会，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主动回应市民企业对科学健身指导和体育产业政策需求。2023 年，杨浦区体育局和医保局、上海体育学院共同开发“上海社区运动健康师”公众号，邀请体育类专家直播宣传科学健身，并发布直播预告和教学视频。此外，区体育局召开体

育类校外培训机构政策宣贯会，邀请专家作政策解读，吸引 60 余家企业负责人参加，现场“把脉问诊”、解答“疑难杂症”，会后，得到企业一致好评，为促进杨浦区校外培训机构健康、有序发展贡献力量。

3、**做好网站留言答复。**在政策发布页面全面开设政策留言板，对收到的意见建议和问题咨询及时解答。2023 年共收到市民留言 3 件，均在 1 个工作日内完成答复。

4、**开展“公众开放日”主题活动。**接合区体育局年度重点工作，开展题为“走进运动秀场，体验运动快乐”政府开放活动，并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开放专栏发布信息。活动按要求设置政府开放月 logo。体育局相关科室负责人和社会体育指导员现场指导公众科学健身，让公众体验各类健身设备、学习科学健身知识。观摩结束后，安排问卷调查和问答交流等环节，加强与公众的互动。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区体育局提供政府信息收费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2023 年度无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上海市杨浦区体育局

2024 年 1 月 25 日